

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收到 9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二、关于“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”的议案；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涉及控股股东下属的关联企业，关联董事王晓秋先生、贾健旭先生、华恩德先生回避表决。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三、关于“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”的议案；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四、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五、关于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六、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七、关于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的议案；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八、关于制定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的议案；

为配合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修订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将原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中关于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的相关内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，制定本制度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九、关于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为落实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要求，规范信息披露暂缓、豁免等行为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将原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中关于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的相关内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，制定本制度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以上议案所涉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